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概述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丽生态”）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勤万信”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费用为 140 万元。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的服务包括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，本次审计总费用 140 万元，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95 万元、年度内控审计费用 45 万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计师事务所介绍

中勤万信是一家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，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工作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。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，勤勉、尽职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。

三、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就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审核及独立意见。

1、事前审核

公司拟续聘的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中勤万信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，同意公司关于聘请中勤万信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中勤万信在公司 2016 年、2017 年、2018 年的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聘请中勤万信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29 日